##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設置要點

110年3月9日行政會報訂定

一、 本校為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事項之業務檢討、履約管理及監督查核作業, 特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第 5 點第 2 項成立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以下簡稱本小組)。

## 二、本小組任務如下:

- (一)檢討與規劃本校業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事項。
- (二) 審議本校各單位申請委託民間辦理案件。
- (三) 督導各單位委託民間辦理事項。
- (四) 其他業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事項。
- 三、本小組置委員 10 人,由校長、秘書、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輔導室主任、圖書館主任、實習主任、人事主任、主計主任等組成,並請校長擔任召集人。
- 四、本小組以每年召開1次會議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均由召集人召集之;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不克出席會議時,得指派代表出席。
- 五、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